

第六十六回

代打擂台女儿显绝技 留居客地俊士结新知

萧慕兰、韩小香从庄中负气出走，他们究竟到哪里去的呢？萧进忠的妹妹虽不能武，而有个姊姊名唤贞姑，也是有武艺的女子，以前嫁给扬州地方一个姓平的盐商，家道很是富有，姓平的名漱芳。自和贞姑结婚，生下一男一女；女名小玉是姊姊，男名小英是弟弟。二人从母亲那里都学得一些武艺。而贞姑因喜欢小英之故，把平生的武艺尽传授于他，所以小英的武艺比较他的姊姊高强。

后来，小玉远嫁至浙江绍兴的西面红莲村，因为村里有一个姓孙名天佑的，是一个美少年；他的父亲以前曾在扬州做过一任县吏，那时候和平漱芳往来亲密，情谊颇笃。平漱芳见天佑温文尔雅，是个浊世佳公子，心里很是相爱，便要把自己的女儿许配与他，央媒出来说合。

天佑的父亲当然同意，两家便择了吉日，先文定了。后来天佑的父亲又到山东去做了一年官，忽然患了急病，在任上去世，天佑遂扶柩回乡；因自己的母亲早已不在人间，家中家政乏人主持，所以写了信，差人到扬州去，和他的泰山商量，想在百日内要与小玉成亲。平漱芳一口答应，于是天佑选定了吉日，亲自到扬州来举办喜事，不过在丧服之中，对于婚礼未敢踵事增华，过于铺张。成婚后，在岳家住了多月，便和小玉告别回去。

贞姑嫁去了女儿，便想抱孙，平漱芳也欲早遂向平之愿，就在本地

代他儿子小英配定了一家亲事，涓吉成婚，那时小英方在弱冠之年呢。隔了几年，平漱芳骤患中风，长辞人世，贞姑哭泣尽哀，得了胃疾。

小玉在那时候和她的夫婿天佑，带了他们的结晶物佩韦，一同前来服孝，一住数月。不料，归途中孙天佑感染了些风寒，回到红莲村便病倒。起初小玉还以为是纤芥之疾，没有赶紧代他求治；谁知后来病势剧变，连忙请医来诊视时，已是迟了。小玉年纪轻轻，守节抚孤，过着她的凄凉生活，一心一意地把儿子抚养成人。

佩韦小时身体很好，为人也十分高傲。他的性情和亡父大异，却喜欢习武；小玉遂指点他一二武艺，又代他请了拳教师，在家里教授。希望佩韦的武术能够造就，将来好去考武场，一样也可博取功名。后来拳教师因故离去，而佩韦已学得一身本领，在乡里中颇有一些名望，别人代他起了一个别号唤做“赛燕青”，贞姑看着，心里自然欢喜，这时佩韦已有十五岁了。

镇上本有一铁匠店，店主姓郑，有一儿子名唤百福，很有臂力；特地在自己店中打了一根钢铁齐眉棍，约重七十余斤，常常拿在手里乱使一回。

有一年不知从哪里来了一个行脚僧，恰巧瞧见郑百福在店门前乱舞铁棍，他看了说道：“这小子有了如此大的力气。而没有名师指导他的武艺，未免可惜。”郑百福瞧那行脚僧相貌奇怪，立在一边观看，又听行脚僧口里叽咕着说话，好似讥讽他的样子，他的性情就好勇斗狠的，所以抡开钢铁齐眉棍向行脚僧身边追去。

行脚僧依旧屹立不动，那郑百福便使一个旋风，手里的铁棍已向行脚僧头上落下，说：“贼秃吃我一棍子！”说也奇怪，那行脚僧避也不避，“扑”的一棍正打在他的光头上，郑百福满拟这一棍总要把这贼秃打个半死；谁料棍下时，好似打在顽石上，反激起来，震得郑百福虎口尽裂。郑百福自己也有些不相信，看看和尚头上丝毫无恙，不觉心里大怒！又骂一声：“妖贼！”把手中棍向行脚僧的胸口猛力捣来。

那行脚僧不慌不忙，等棍子到时伸手一抓，早已抓住，轻轻向他自



己怀里一拽，那根七十余斤重的钢铁齐眉棍已到了行脚僧的手里，微笑了一下，说道：“乳臭小儿，怎敢这样无礼？”两手把铁棍一弯，这铁棍早已弯了一个圆形，变作数圈，套在他臂上。郑百福见了，方才知道这僧人大有来历的，不敢再和他动手；其时店主走出来了，喝令郑百福退下，自己向行脚僧赔罪。

那行脚僧向店主问明一切，遂和店主说要带郑百福上黄山去教授拳术。店主十分愿意，一口允诺，郑百福在旁听了，立刻向行脚僧拜倒；行脚僧笑笑，一手扶他起来，说道：“只要你虚心受教，包你一身武艺。”又将那弯成数圈的铁棍拈在手掌中，只一掬，早又变成一条铁棍，却又长了数寸，还给郑百福；于是郑百福立刻拜别了家人，带着一个衣包，跟行脚僧走了。

原来那个行脚僧名唤定慧，是少林派中的高僧，卓锡在黄山妙高寺中，一向不收徒弟的，此刻从普陀回来，路过这里，见了郑百福，忽然心动，便带了他回去。郑百福到了黄山，起初很专心跟从定慧学艺，定慧也把拳术武技，挨着次序一一教导，只是在寺中的生活很苦，郑百福有些熬不住。

看看已过了两年，恰巧有一次定慧因有要事，又要到嵩山少林寺中去走一遭，叮嘱郑百福好好在寺中自己练习，恪守清规，不得私自下山。但郑百福在他师父去后，他在寺中感觉到十分无聊，所以和一个火工串通了，违背师言，偷下黄山；在近邻村庄里去饮酒吃肉，一饱馋吻。晚上来不及回山，便借宿在一家乡民屋里，那家有一个小姑娘，虽是乡娃，而生得姿色美好。

郑百福年纪渐长，食色天性，况又在醉后，不知顾忌；便去强握小姑娘的手腕，口里说些不干不净的话，任情调戏。小姑娘吓得哭了，于是人家出来解围，向郑百福等责问。郑百福自恃武力，动起手来，把小姑娘的哥哥打伤倒地。邻人闻得这事，动了公愤，遂鸣起锣来，全村的乡人拖着钉耙，挟着自卫的刀枪，一齐赶至，把二人围住。郑百福始知自己闯下了

祸，遂夺过一柄枪，和那火工杀出重围，回到山上去。

乡人探知是山上妙高寺定慧和尚的徒弟来此闹事，遂静候定慧回来向他理论。郑百福回至寺中，再三思想，知道此事不妙！将来师父回山，一定要把自己严责的。遂不待定慧回寺，偷下黄山，逃回故乡；不肯把这件事告诉家人，只说自己武术已成，可以无敌，定慧教他下山的。人家不知底细，自然相信不疑。

郑百福回乡以后，岂肯安分守己，听他人说起“赛燕青”孙佩韦武艺怎样高妙，他当然不服；遂在村中搭起一座擂台，自称少林嫡传弟子，若有人能把他打倒，愿奉五十金为酬。他父虽然不赞成这个模样，但是郑百福非常倔强，怎肯听从？

他摆好擂台之后，请人写了一副大大的对联，悬在擂台左右；上联是“少林派著名无敌”，下联是“红莲村惟我独尊”。又叫人四散去传言，说他要村里组织拳术的团体，自为领袖，要把赛燕青打倒。

赛燕青也是年少气盛之辈，听了这话，如何不气？郑百福摆擂台的第一天，红莲村附近的乡民得知这个消息，一齐来瞧热闹，擂台的四周站满了许多人。

郑百福穿着一身黑色的短打衣服，身上系一个大红彩球，露出一双肌肉结实的手腕，向台下观众拱拱手道：“兄弟得少林嫡派真传，愿意和天下英雄一较身手，如有人能胜者，预备五十金奉赠盘费；如若给我打败，便是自不量力，死而无怨！至于我们村中人，大都是无能之辈，请不要上台来自讨苦吃。”郑百福在台上说这些话，满露出一团骄气，目中无人，明明是向佩韦挑战。村人们听了，自觉无能力和他一决雌雄，但又眼看着郑百福这样睥睨一切，各不佩服，都怂恿孙佩韦上台打擂台。

佩韦也站在人群中观看，瞧了这副对联，又听了郑百福的话，心里也觉得此人自称少林派，大吹其牛，非得把他打倒使他丢脸不可。他正在思量，旁边又有人叫他上去。忽又听郑百福在台上继续说道：“我们红莲村一向受别处人欺侮，真没有一个大英雄好汉，现在有我摆了擂

台，当可一雪此耻，大概村中人除了兄弟，不见得有第二人吧。”

郑百福方才将话说毕，佩韦早忍不住，从人丛中走前数步，飞身一跃，早已上了擂台，将手指着郑百福说道：“姓郑的，不要这样自逞高强，我孙佩韦就是村中人，愿意领教。”一边说，一边脱下长衣。

郑百福对佩韦看了一下，点点头道：“你就是别号‘赛燕青’的吗？既然不服，我们不妨比试一回。倘有死伤，谁也不能怪怨的。不过我少林门下不打无能之辈，谅你的本领平常，还是退下台去的好呢。”佩韦不由哇呀呀地叫起来道：“郑百福，你休要口出狂言！今天你既摆下擂台，我赛燕青决意要和你较量。”遂使个金鸡独立之势，等待郑百福来攻。

郑百福狂笑一声，立刻使一个猛虎上山，将双拳打向佩韦头上后方。佩韦往旁边一跳，躲过了郑百福的拳，右手一起，使个猿猴采桃，来探郑百福的肾囊。郑百福急忙避过，又是一腿，使个金刚扫地，来扫佩韦的足踝。佩韦轻轻跳起，顺势使一蝴蝶斜飞式，掠至郑百福身畔，一拳打向他的嘴边，名为霸王喝酒。郑百福将身子一跳，退后五六步方才避过，他见佩韦身手十分灵便，不愧赛燕青之名，不敢懈怠，连忙将他师父所传授的少林拳使出来。虽然他在山上不过学得一小半，自己闹了岔儿，逃下山林，没有全学会，然而已非寻常懂武艺的人可敌了。

佩韦见郑百福已变了拳法，拳法大异，连忙也用出自己的本领和对手周旋。两人拳来脚去地打得非常之快，台下的观众都看得呆了！约莫有六七十回合之际，忽听郑百福踏进一步，大喝一声，已把佩韦一腿踢下台来；佩韦受了伤，伏地不起，经众人把他舁回家中去。

郑百福十分得意，在台上大声说道：“什么赛燕青，徒有虚名而已，这是自讨苦吃，谁有本领的快上台来。”但是台下哪里有人再敢上去呢？

佩韦被人舁到了家里，口里呻吟不绝。他的母亲小玉一见如此形状，便问道：“你莫不是去打擂台的吗？我千叮万嘱，叫你不要去和人家较量，你偏偏不听我言，背了我偷出门去；现在果然给人家打伤了，如何是好，你伤的什么地方？”佩韦答道：“伤在股际，那厮使的少林拳，孩儿

自己不小心，教他打倒。”

小玉遂教她儿子睡在床上，自己去取出一个膏药，代他敷在伤处。又说道：“这种膏药是我舅舅云中凤萧进忠秘制的，在你外祖母家里存储很多，以前幸我带得数个在此，专治一切跌打损伤。你受的伤还算不重，只要好好睡着养息，不久便会痊愈。只是我希望你以后再莫要恃勇去和人家斗本领，外边的能人真多呢。”

佩韦道：“母亲之言不错，但此次那个姓郑的摆设擂台，他的存心也欲打倒孩儿，所以在台上说了许多自豪的话，孩儿一时气他不过，故上去和他一较身手的。现在孩儿败了，虽自知本领不敌，然而胸中这口怨气怎能平消？望母亲代孩儿出个主张吧。”小玉道：“都是你自招其殃，我又有什么主张？我的本领更是不济事，况又有年纪，无能为力了。”佩韦流了两滴眼泪说道：“这个羞辱，无论如何我将来必要报复的，否则孩儿也没有颜面再住在这红莲村中了。”

小玉听了她儿子的话，略一沉吟，又说道：“那姓郑的果然也太可恶，我想，只有遣人到扬州去请你小英舅舅前来，他的本领比我们都要高，只要他能够答应来的话，大概总能把姓郑的打倒的；再不然，我可去请舅舅萧进忠来，不怕那厮猖狂了。”佩韦听说，心中稍慰，于是小玉便写了一封书函，打发一个下人，立刻星夜赶至扬州去，请他弟弟小英到临。孙家的下人奉了主人之命，不敢怠慢，不分昼夜，兼程赶奔，到得扬州平家，拜见了贞姑，送上小玉的手书。

贞姑读了来函，得知自己的外孙给人打倒，女儿要请小英前往，代为出气，她心里也觉愤愤；只是前几天小英适患河鱼之疾，至今未曾恢复身躯，如何可以立即前去呢？她正在捧着女儿的函发怔，里面走出两个婀娜刚健的年轻姑娘来，一个身穿淡红衫子的，走上前问道：“姑母，这是谁来的信？”贞姑双眉微皱，把这事告诉了。

那穿浅红衫子的姑娘立刻说道：“姓郑的太欺人了，既然表兄有疾，不能前往，我愿到那里去代出这口气，顺便可与小玉姊姊相聚一回。”贞

姑微笑道：“侄女的武技是我一向佩服的，既然你肯前去，这是再好也没有的事，但请你小心些为妙。”

那姑娘又说道：“姑母放心，我去时当和小香妹妹同行，有我们两个人，难道再不能把那小子打倒吗？”原来这位说话的姑娘就是萧慕兰，那一个就是韩小香。他们因负气出走，离了卫辉府，一时没有别的地方可去；想起了他的姑母，所以投奔到此。在贞姑家里一住数月，无事可为。岛上名胜，亦已游遍，又觉有些无聊起来。贞姑探知慕兰离家的原因，劝她仍回家去，而慕兰却不愿意即回，惹她的哥哥嫂嫂讪笑；恰巧小玉来了乞援的信，慕兰得知后，立刻毛遂自荐，愿去一显本领。

贞姑知道这位侄女的武技已臻上乘，只在小英之上，不在小英之下，有了她去，也许足以取胜，因此一口允许。当晚即叫来人歇宿一宵，明日动身。慕兰、小香预备行篋，借此可以到浙江省去一游。

到了次日，贞姑赠送了数十两银子作为盘缠，二人带了随身宝剑和行李等，辞别了贞姑，又和小英夫妇告别。小英在昨晚已由他的母亲把这事告知了他，他也极愿意慕兰等代他去走一遭，不过谆嘱慕兰见机行事，倘能胜了，适可而止，须要给人家有个退步。慕兰含糊应了，跟着小玉家里的来人，离了扬州过江来，一路朝行夜宿，急急赶路，别的地方也不敢逗留，这一天早到了红莲村。

慕兰、小香和小玉还是在小时候见过面，相见之下，欢悦无限！小玉一听得慕兰身擅绝技，是舅舅的爱女，萧进忠一身本领都教授给她；小英既然有病，不能前来，有了慕兰更是好了。小香虽比慕兰疏远些，而且是个盗女，然因大家都是亲戚，当然亲热。

这时佩韦已能起身强行了，听说慕兰前来代自己出气，喜不自胜！母子俩设宴款待，为二人洗尘。

席间慕兰向佩韦问起郑百福，佩韦道：“那厮是铁店里的儿子，本有些蛮力，闻得前年有个行脚僧，自称少林派的，带他到黄山去教授武术；过了二年，那厮走回乡来，自夸尽得少林秘传，非常了得！因为村中惟有

我擅长武艺，一心要把我打倒，所以搭了这擂台，向人挑衅。我气他不过，遂上去和他动手，那厮果然有些杀手拳法，所以我失败了。现在那厮仍摆着擂台，气焰更高，自称神拳太保。这消息早已传遍浙东，曾有几处会拳术的人也来打擂台，都不能取胜。姑姑明天若去和他交手，倒也要留心些。”

慕兰也是个心气高傲的女子，听了佩韦的话，微笑道：“我理会得，决不吃那厮的亏，好在我这位小香妹妹不是寻常之辈，我打败了，还有她呢。”小香把手摇摇道：“你不要说这话，姊姊倘然败于那厮，我更是无济于事了。”

慕兰道：“不要管他济不济，明日和那厮一交手便知究竟，今晚我们且畅饮一番。”于是大家饮酒吃菜，直到夜阑方才散席，小玉引导二人至客房里睡眠，一宿无话。

次日大家吃过早餐，小玉、佩韦便陪着慕兰、小香，一同走到郑百福摆设的擂台处来。见那擂台搭造得又高又广；台上放着一只大椅子，椅子上坐着一个魁梧的黑面少年，全身短装，紧扎两臂，筋肉虬结，双手按在膝上，端坐着不动。台口还放着一锭五十两的元宝，此时擂台之前，已站了不少人，都在闲看；有些乡人见佩韦又走来了，且有女子同行，便暗暗指着他窃窃私议。

一会儿郑百福从椅子上站起身来，向台下拱手道：“我自摆设擂台之后，忽已过了半月，先后打倒了无数好汉，大概都已知我神拳太保的厉害了！现在再以三天为限，过得三天，我也要休息休息，因为既没有人能够胜我，我也不必再等了。今日请诸位不要错过机会，有本领的人快快上来，与我见个高低，昨天整整一日，竟没有一人上来，怎么没有一个英雄呢？”说罢，哈哈狂笑。

笑声未毕，只听台下娇声喝道：“姓郑的，休要口出大言，目中无人！我今天倒要领教领教。”说着话，早有一个苗条身躯的年轻女郎，穿着淡红衫子，从人丛中耸身一跃，如飞燕穿柳般跳到了台上，正是萧慕兰，伸出纤纤玉指，指着郑百福说道：“姓郑的，你不要自负不凡，赛燕青乃是

我的亲戚，你把他打败了，不过是你的侥幸。自称什么神拳太保，以我看来，可说是狗拳小子罢了，别人怕你，我却要和你斗数合。”

郑百福听了慕兰的话，又对她全身上下熟视一回，哈哈笑道：“你是个黄花闺女，弱不禁风，不守在高楼上，却要来此打擂台，真是蜻蜓撼石柱了。你家郑爷拳下留情，让你回去罢，免在人前出乖露丑。”

慕兰闻言，不由气往上冲，冷笑一声道：“你这厮是瞎了眼的！我既已到此，有什么畏缩？快快交手。”遂卷起双袖，一拳向郑百福打去。

郑百福身子一侧，举起右手，想来抓住慕兰的手腕，慕兰早已缩回来；郑百福见自己抓不着，便使个玉带围腰，要来擒住慕兰的纤腰。慕兰身子便捷，使个金蝉脱壳让过了，又是一拳向郑百福头上打去；二人这样交手了十数回合。郑百福方觉得慕兰虽是女子，本领却果然不弱，遂又使出他的少林拳来；双拳一起一落，如雨点般向慕兰进击。慕兰暗暗点头，遂也使出她父亲教授的一百〇八下天罡地煞拳来。小香、小玉、佩韦等在台下一齐看着，见二人狠命相扑，但见拳影倏忽，使人目眩。

隔了良久，听得郑百福一声猛喝，慕兰早已应声而倒；郑百福大喜，便踏进一步，俯身下去，想将慕兰一手提起，羞她一下。不防慕兰乃是假跌，娇躯突然鹊起，疾飞右腿，正踢中郑百福的腰窝。慕兰双足虽穿着紧紧弓鞋，但是鞋头上都系着锐利无比的铁尖，这一下裙里飞腿正踢中郑百福的要害，大叫一声！立刻蹲倒着不能动弹，口吐鲜血，面色惨白！

慕兰对他笑笑道：“今番你识得你家姑娘的厉害了。”又把那台口放着的五十两银锭揣在怀里，轻轻跳下台来，声色不变。

佩韦见慕兰已把郑百福打倒，代自己报了仇，心中怎不快活，和他的母亲以及韩小香一齐从人丛里走出来欢迎慕兰，拥着她回家去。台下的观众见郑百福竟被一个女子打倒，却是意料不到的，莫不惊奇！跟着慕兰观看不已，直等到他们走入屋子，方才散去。郑百福受了重伤，自有他手下人扶着回去医治，锐气尽失，再也不敢轻视天下人了。

慕兰自从击败了郑百福，女豪杰的名气传播出去。又有一般拳术

家，本是闻风而来打擂台的，但是到了红莲村，郑百福早已倒台了，未免扫兴；又闻得打败郑百福的乃是女子，更是好奇心生，于是便有许多人写信到孙家，要求和萧慕兰比武。

慕兰起初不欲多生麻烦，故置之不理，偏偏佩韦和小香极力怂恿，她也摆一座擂台，十天为期，和外边人较量身手，显些本领给人家看。慕兰遂要和小香一同上台，彼此间日应付来人，大家可以休息。小香也是好胜的人，当然答应。

佩韦十分高兴，便在门外附近雇了工匠，也搭起一座很大的擂台。村中人一得这个消息，更是视为奇事，纷纷传说。擂台已成，第一天是慕兰，第二天是小香，也照样预备五十金为胜者所得，自有别处的武士和国术家上台去和这两位姑娘角逐。可是两天以来，先后上台比试的共有十数人，都被慕兰、小香打下台去，佩韦母子见了，格外喜悦，慕兰、小香的芳名更是驰遍遐迩了。

第三天又轮到萧慕兰，她立在台上向台下人说过几句话，便叫人去打擂。当时便有一个身躯长大的北方男子跳上台来，和慕兰交手不到七八合，早被慕兰一拳击中了项际；受着伤，狼狈下台。接着又有一个矮子爬上台去，要和慕兰交手。慕兰见了他的形状，不由笑道：“你这三寸丁也要来和你家姑娘较量吗？”矮子点点头，两下里动起手来。

矮子不知使的什么拳，东一跳、西一跳的，倒也很是灵活。慕兰起初不放在心上，手中一个松懈；却被矮子一头攒进，伸起右手，来一个银龙探海，直探入慕兰的腹下，想要一探那销魂的所在。

慕兰急忙向后一跳，退下数步，险些着了矮子的道儿，被他探了宝去；脸上一红，芳心着恼，立即舞动两条粉臂，向矮子上三路攻去。矮子慌了手脚，跳得更忙，被慕兰得间抓住，提将过来，掷于台下；说一声：“矮鬼去吧！”那矮子背心着地，“拍”的一声，如皮球般弹将起来。

说也奇怪，他好似一些不觉痛苦，趁着弹的势头，早已站起身，重又爬上擂台，嬉皮涎脸地对慕兰说道：“鄙人拳术虽是不济，然而背心却生

得特别之厚，搥不坏，跌不痛的，所以鄙人不肯认输，仍要再和姑娘一决胜负。”慕兰指着说道：“讨厌的东西，方才我已把你掷下台去，当然你已输，岂有再行比赛之理。”

矮子道：“须要你把我打得爬不起来，方才算输，否则我一辈子不服的。”慕兰又气又笑道：“生平没有听过这种办法。”矮子道：“我不管你听过没有，除非你把我打死了便罢。”

慕兰大怒道：“好的，你既然一定要送死，那么休怪我无情了。”于是二人又交手起来，慕兰见矮子的拳脚都不是正轨，恐怕自己真的着了他的道儿，所以攻守进退，丝毫不敢轻忽。

那矮子的拳术并不高明，所以又给慕兰一把抓住衣领，拾将过来，狠命向台下一掷！这一掷使劲更重，那矮子跌了个四脚向天，但他立刻又爬将起来，向台上笑笑道：“好厉害的姑娘，我矮子的背心虽硬，也不高兴给你再掷了。”遂向人丛中一钻，顿时不知去向。

慕兰看了，心里十分奇怪，观众一齐哗笑！在笑声中忽见有一美少年“唰”地跳上台来！杳无声息，向慕兰双手一揖道：“鄙人路过此间，听得姑娘摆设擂台，打过不少英雄好汉，十分钦敬。鄙人略习小技，偶尔有兴，愿和姑娘一较身手，倘若败了，请姑娘勿笑。”

慕兰听那少年的说话很是温文，完全没有虎虎之气；又见他生得剑眉星眼，英姿俊爽，立在台上，恍如玉树临风，确为生平罕遇的美男子，不由暗暗钦敬。便答道：“休要客气，极愿领教。”于是二人各自站定地位，彼此交手。

慕兰觉得这美少年出手便与众不同，当然是个有本领之人，不可轻视，遂使出她的天罡地煞拳来。那美少年也施展平生本领，拳来脚往和她对抗。此起彼落，看看斗到一百回合以上，慕兰见自己不能取胜，心中未免有些急躁；美少年卖个破绽，让慕兰一拳打向自己腰里来，却起个海底捞月，要捉慕兰的手腕。此手怎肯被他捉住？一击不中，早已收回，正要变换拳法，不料那少年张开双臂，向自己身上猛扑过来。

这一下来势迅猛，不及避让，早被少年一把抱住柳腰，轻轻托将起来。台下观众齐喝一声彩，这彩声真如惊天动地。小香、佩韦在后台看见了这情状，非常吃惊，恐防那少年要伤害慕兰，所以赶紧跑过来。少年的手一松，慕兰早已跳下，脸泛桃花，对少年说道：“足下的拳术果然非常高明，谅必有名师传授，今日我认输了，台前的一锭银子聊作程仪。但不知足下尊姓大名，可否见告。”

那少年听了慕兰的话，也微笑道：“鄙人姓程名远，路过这里，恰逢姑娘摆设此台，一时有兴，向姑娘领教。姑娘的拳术也是非常高深，我很钦敬，方才我有得罪之处，请姑娘海涵是幸。至于那银子我也不敢拜领，但请姑娘也将芳名见示。”

此时佩韦在旁，见那姓程的少年态度和蔼可爱，遂上前和他相见，介绍慕兰、小香，且将摆此台的前因后果告诉了程远，程远很为赞叹。佩韦虽然年轻，颇喜欢交结天下的英豪，因此便要请程远到他家里去叙谈，程远一口允诺，于是大家走下擂台。

看热闹的人见他们会合在一起，大家都说这叫不打不成相识了。有些人代慕兰可惜，有些人赞美程远的绝技，议论纷纷，传到了郑百福的耳朵里，也很惊奇！只恨他受伤未愈，不能前来一睹奇人呢。

程远被佩韦等招接到了孙家，小玉也早经人报告给她知道，大为惊异，所以亲自出来迎迓，一见程远相貌俊美，不由暗暗喝声彩。程远上前拜见了小玉，佩韦便教厨下去预备一桌丰盛的酒席，在后花园思齐堂上宴请程远。

大家先在书房里座谈，佩韦问起程远的身世，程远也就详细奉告，只把自己在丽霞岛为盗，以及偕同荒江女侠脱离虎穴事隐过不提。慕兰、小香听了，才知程远是个无家可归、天涯作客的奇人，都代他扼腕！佩韦也将他们的家况约略奉告，但小香是巨盗韩天雄之女，却也不能直言的。

少停酒席已备，佩韦母子和慕兰、小香一齐奉陪着程远，走到后花园来。那花园面积虽不大，而建筑得非常曲折精幽，是佩韦的祖父费了

许多心思造下的。大家到了思齐堂上，分宾主坐定，程远见酒席丰美。先向佩韦母子道谢。佩韦先向程远敬了酒，然后一一斟过，举杯畅饮，谈些江湖上的事，彼此很是快活。

散席后，程远便在园中坐了一歇，想要起身告辞，佩韦不肯放他便走，坚请程远在此多留数日，慕兰、小香也在一边挽留。程远虽然心里急于赶路，却不知怎样地软下来，点头答应；遂教人到镇上小旅店里去把他的包裹和宝剑取来，并将房饭钱付讫，他就在佩韦家中耽搁下来，不觉变更了初时的宗旨了。原来程远自从在会稽旅寓里被女侠弃了他而自去，他心里一气，便生起病来，动身不得。旅店老板代他请了一个医生前来诊视，服了数帖药，方才渐愈。他在病中时十分凄凉。颇恨玉琴存心诓骗，殊属无情，自己不知怎的偏会堕入人情网，受了玉琴的谎言。若给高蟒弟兄和怪头蛇等知道了，岂不要笑掉牙齿！好忍心的玉琴，将来必要去把她找到，看她怎样对得起我啊？又忆念起自己的亡妻高凤，洒了几点情泪。

等到病体完全恢复后，他就动身，要到杭州去找寻女侠。刚才赶了一天路，恰巧途中听人传说红莲村有女子摆擂台，本领高强，他听了，心里不由一动，暗想：莫非女侠在那里吗？但是计算日期，已有多时，那么女侠恐不会逗留在这里的，他被好奇之心冲动，遂取道往红莲村来。到得村中，天色已晚，他就住在小旅店里，向人一打听，得知摆擂台的乃是从浙江来的两个姑娘，顿时失望。

然而自己既已到此，不得不一看究竟，所以次日他挤在人丛中观看，始知又是一位身怀绝技的姑娘，暗暗钦敬！技痒难搔，遂上台去和慕兰较量，最后他就用出那一下“猫捕鹊”的绝手，果然取胜了，暗自庆幸。慕兰等慧眼识英雄，将他款留住，打擂台的事也就宣告终止了。

他在孙家连住了好几天，每日和慕兰等闲谈武艺，渐渐把找寻女侠的心淡忘了。

佩韦的母亲小玉见程远人品生得丰采可爱，武术又是超群，就想代慕兰为媒，使他们二人缔结良缘；因为二人的遇合很巧，也可以说是天

作之合，然而这事必先得慕兰的同意，然后可以去向程远说合。所以她乘慕兰一人独在的时候，就将这意思告知慕兰，要征求她的同意。

慕兰自从和程远见面后，一颗芳心也不由荡漾起来，只觉得其人可爱，最好永远厮守在一起；现在听小玉说出这话，笑了一笑；不置可否，立刻回身便跑。小玉知道慕兰已有意思，便追出房来，咯咯地笑道：“好妹妹，你敢是害起羞来吗？将来要谢我的大媒哩，不要走。”

慕兰走得快，刚跨出院子，却和一个人撞个满怀，二人险些儿都跌倒！慕兰定睛看时，乃是韩小香，连忙立定，说一声：“对不起。”小香道：“姊姊做什么跑得这般快，大姊姊为甚追你？”慕兰道：“有什么事，你去问她吧。”

小玉此时走过来，说道：“我正同她说笑话呢！”却不肯直说，大家都回进去了，但小香早已听得小玉口里说着“谢谢我大媒”的一句话，她的心中早已估料到几分，见他们不肯告诉，也只好装作不知；但是不知怎样的，心里老大不高兴，有些坐立不安的样子。

隔了一刻，佩韦走进来，对慕兰、小香说道：“现在我有些事，要到人家去走一遭，程远独坐在书室里，请你们二位出去陪陪吧。”慕兰听了这话，跟着佩韦走出去，小香却推说要到房里去更衣，所以慕兰一人来到外边。佩韦走出门去，慕兰便走至书房中，见程远正独坐在窗前看书，他一见慕兰翩然步入，忙含笑相迎。

慕兰微笑道：“程先生一人无聊吗？我们到后花园去走走可好？”程远道：“好的。”于是立起身来，和慕兰走出书室，并肩缓步入后花园去，花红草绿，景色鲜妍，二人走至一个鱼池边，俯视水底金鱼，浮沉绿草之间；忽在水面唼喋，忽又悠然远逝，很见活泼。二人观了一刻，便在一块太湖石上并肩坐下，大家又谈起武艺来，从武艺上又谈到暗器。

慕兰自言善用袖箭，又说韩小香惯放毒药镖，百发百中，凡人中了毒镖，过了二十四个钟头便没有命活。程远说自己也用一种毒药镖，可是非到危急时候不用的。因为彼此交手以真本领取胜才是正道；若用暗

器胜人，已失光明态度了。

从前江南大侠“九头狮子”甘亮，他用的飞镖，上系响铃，镖发时便有一种“叮零零”的声音，使人防戒备；倘再不能躲避，只好怪怨自己没有功夫了。然而甘亮的响镖仍是极难避让的，足见他的本领，远出人上了。

慕兰点点头，遂说：“我的父亲云中凤萧进忠少年时惯用飞蝗石子。有一次他在夜间登屋巡视，瞥见后院中有个人影一闪，立刻蹲下地去；我父亲以为是有外人到了，腰边恰系着石囊，遂取出两颗石子，觑准那人面上飞去。只听那人‘啊呀’一声，向后栽倒。我父亲跳下地去，细细一看，那人乃是庄中的庄丁。原来那庄丁因为便急，懒得上厕去，便在院中拉屎；不料中了两石子，双目都给我父亲打坏了。我父亲没奈何，只得给了他一笔养老费，教他回乡去，从此以后，我父亲发誓不再用暗器。便是我学会了袖箭，我父亲也再三教我不要轻发。至于小香的毒药镖，他老人家更是不赞成的。”

程远道：“小香的父亲谅也是北地一位老英雄吧？”慕兰轻轻笑了一笑，没即回答，程远不知她的意思，向她再问一遍。

慕兰低低对程远说道：“我告诉了你，你不要和别人说。我们和韩家虽然彼此都是亲戚，可是我父亲一向和小香的父亲意见不合的，因为小香的父亲韩天雄，在北方不肯安分……”说到这里，程远早抢着说道：“韩天雄是北方著名的独脚大盗啊！我听我师父说起，昆仑派的剑侠曾把韩家庄破去的。”

慕兰道：“不错，就是一个荒江女侠和她的师兄剑秋，邀了云三娘前去把他们歼灭的。那时候小香适在我家，所以未及于难。她与荒江女侠有了杀父之仇，常思报复。有一次女侠等途过卫辉，被我撞见。我听了小香之言，同往旅店行刺不成；后来怂恿我父亲把他们请到庄上，想要较量一下。可是我父亲被他们把话激动了，没有跟他们动手，放他们去的；因此我与小香负气走到外边来了。”

程远听了这一番说话，想不到慕兰、小香也和女侠相识，有过一回

恶感的，他就对慕兰道：“凡事当辨是非，断不可意气用事！韩天雄既为盗匪，被人诛灭，自是罪有攸归，断不能错怪女侠等一众人的。尊大人不肯和他们动手，不失光明的态度，你们负气出外是不应该的。姑娘，我喜欢直言，并非我责备你啊。”

慕兰把手掠着鬓发，笑了一笑答道：“程先生说得不错，韩天雄生前犯案累累，多行不义，以致于此。我所以和女侠作对，也是听信了小香妹妹的怂恿，又有些好胜之心罢了。其实小香惟有忏悔，她若要为父报仇，那么有许多被她父亲杀害的人又向谁去复仇呢？此间，小玉母子虽然彼此都是亲戚，而因为她是盗女，未免就有些看不起她了。”

慕兰说到这里，在她的背后假山石畔，却有一个人悄悄地立着静听，面上露出怀恨之色，就是韩小香。她因为心里有些不高兴，故走到花园里来闲步散闷，却听前面池畔石上有男女唧唧谈话之声，正是慕兰的声音，她便立在假山石背后偷窥出去。见慕兰正和程远并坐着絮谈，心里就是一怔！遂屏息静听，听得慕兰正在讲她的家世，一味说他们不好，和以前变了态度；不觉将银牙紧紧一咬，说不出的妒与恨！叹了口气，回身走去。

然而慕兰和程远哪里知道这一席话已给小香听去了呢？他们意气相投，正谈得娓娓不倦，忘记了其他的一切。晚上，天空里一钩明月泻出他的清光，下照到庭院中来，花影斑驳，境至清幽。一片一片的白云向西面移动着，倏而如美人，倏而如名马；幻作各种情形怪物，时时在那里变换的，这好似象征着人心的变态。程远在日间和慕兰后花园中一席清谈，印下了心版，大家觉得甚是投契。

后来在晚餐之前，佩韦的母亲小玉特地又到书室中来见程远，问起程远可曾和人家订过婚，程远只得说，以前曾在定海高家人赘过，但是不多时他的夫人已得病故世，现在未续鸾胶。小玉便代慕兰为媒，要请程远答应这头亲事。程远见小玉态度很是诚挚，慕兰的秀姿、慕兰的武艺，他都钦佩的；和荒江女侠相较，似乎在伯仲之间，也是一位女豪杰呢，所以谢谢小玉的美意，表示同意。小玉见程远业已允诺，心中自然欢